

证券代码：870299

证券简称：灿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3-033

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7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06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21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2,825.19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6,599.09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5,369.97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3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9	制造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350.0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程晓曼

2015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 12 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仲

景食品(300908)、南微医学(688029)、诺泰生物(688076)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韩鹏卓

2019 年 1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8 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天臣医疗(688013)、苏州规划(301505)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付敏敏

2013 年 8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 7 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有法尔胜(000890)，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 2023 年审计收费 2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4 万元。

上期 2022 年审计收费 2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4 万元。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较上一期审计费用预计无变化。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5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无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控情况，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专业审计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该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7 日